**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教育輔助器材畢業生、轉學生異動單**

【請原就讀學校填寫**畢業生(請於畢業離校前填妥本單上傳至高雄市特殊教育資訊網-教育輔助器材)、轉學生**異動情形】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 | | 目前就讀學校 |  | |
| **下階段(畢業生)或**  **未來(轉學生)**  就讀學校 |  | | | | |
| 借用輔具名稱  (如有多項請分項填寫) |  | | | | |
| 異動原因 | □幼兒園畢業，升學至 國小  □國小畢業，升學至 國中  □國中畢業，升學至 高中/高職 | | | | □續借  □不續借 |
| □轉學至本市其他學校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□轉學至外縣市學校  □其他:  🖝高中/高職畢業、就讀非本市所屬學校，  須主動聯絡中心歸還所借用器材。 | | | |
| 承辦人/組長 | 主任 | 校長 | | | |
|  |  |  | | | |
| 市(私)立幼兒園承辦人 | 市(私)立幼兒園園長 | | | | |
|  |  | | | | |
| 聯絡電話(含分機) |  | | | | |

**備註：**

**一、 若各校（園）有借用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所屬教育輔助器材之「應屆畢業」特教學生，請填妥本表並逐級核章後，掃描上傳高雄市特殊教育資訊網-教育輔助器材。**

**二、另依「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教育輔助器材借用管理要點」規定，借用學生自本市學校畢業後，如升學至非市屬學校或外縣市學校，則不予續借本市教育輔助器材，請向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辦理歸還手續。**

**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學生教育輔助器材續借點交紀錄(轉銜用)**

|  |
| --- |
| **點交簽收欄** |
| 依原校借出時之器材配件清單明細逐一清點確認器材狀況，茲保證會善盡輔具保管、維護及正確使用之責任，並於借用期滿或不再使用後妥善歸還。此致 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 **【器材狀況】□功能良好 □已清潔整理 □有缺零件或損壞**  **□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  原安置學校： 原安置學校點交人：  職銜：  電話：  新安置學校： 新安置學校接收人：  職銜：  電話：  簽收日期： 年 月 日 |